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6-047

格科微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6年11月29日届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以书面表决形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赵立新先生、HING WONG先生、WENQIANG LI先生、曹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周易女士、曾晓洋先生、FENG YUTAO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周易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前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前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将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为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且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次日（即2026年11月30日）起三年。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本次董事会换届发表了审核意见，同意提名赵立新先生、HING WONG先生、曹维女士、WENQIANG LI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周易女士、FENG YUTAO先生、曾晓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核意见》。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该等董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开始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附件：

格科微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 赵立新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赵立新先生毕业于清华大学，分别于1990年、1995年取得电气工程学士学位及电气工程硕士学位。1995年至1998年，历任Chartered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Ltd.的工艺工程师、工艺高级工程师。1998年至2001年，担任ESS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Inc.高级产品工程师。2001年至2003年，担任UT斯达康通讯有限公司的模拟电路设计部经理。2003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赵立新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立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赵立新先生全资持有的Uni-sky Holding Limited直接持有公司40.38%的股份；赵立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Cosmos L.P.、New Cosmos L.P.、FORTUNE TIME VENTURE LIMITED合计持有公司51.56%的股份；赵立新先生与公司董事/副总裁曹维女士系夫妻关系。除前述情形外，赵立新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立新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赵立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2. HING WONG先生，1962年出生，美国国籍。1983年至1989年先后获得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物理学学士学位、工程科学硕士学位及工程科学博士学位。1990年1月至1997年6月担任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s Corporation的技术开发工程师。1997年7月至1997年12月担任Chromatic Research的公司工程师。1997年12月至2003年5月担任Silicon Access Networks公司研发部门主管，亚洲商务副总经理。2004年5月至2005年4月担任Silicon Federation投资公司高级顾问。2005年至2023年1月担任华登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3年1月至今担任华芯原创（青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06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HING WONG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HING WONG先生系公司股东Pacven Walden Ventures V，L.P.、Pacven Walden Ventures Parallel V-A C.V.、Pacven Walden Ventures Parallel V-B C.V.、Pacven Walden Ventures V-QP Associates Fund，L.P.及Pacven Walden Ventures V Associates Fund，L.P.向公司委派的董事。除前述情形外，HING WONG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HING WONG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HING WONG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3. WENQIANG LI先生，1965年出生，新加坡国籍。WENQIANG LI先生毕业于清华大学，后取得中国科学院硕士学位。1990年至1991年，担任北京首钢微电子有限公司筹备处技术人员。1991年至1994年，担任珠海睿智电子有限公司ASIS设计工程师。1995年至2001年，担任新加坡特许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师。2001年至2004年，担任美国WaferTech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主任工程师。2004年至2006年，担任上海华虹NEC电子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6年加入格科微，历任技术副总裁、首席运营官，2025年1月起任公司董事，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首席运营官。

WENQIANG LI先生直接持有公司0.06%的股份，通过Cosmos L.P.间接持有公司0.82%的股份，通过H&S Technologies Ltd.间接持有公司0.41%的股份并担任H&S Technologies Ltd.董事。除前述情形外，WENQIANG LI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WENQIANG LI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WENQIANG LI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4. 曹维女士，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曹维女士毕业于美国圣塔克拉拉大学，取得计算机工程专业硕士学位。2001年至2004年，担任IP Infusion公司的软件工程师。2004年加入公司，历任数字验证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人事行政经理，2020年4月至2021年10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曹维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曹维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Cosmos L.P.间接持有公司1.52%的股份；曹维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立新先生系夫妻关系；曹维女士担任Cosmos GP Ltd.（系Cosmos L.P.、New Cosmos L.P.的普通合伙人）的董事。除前述情形外，曹维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曹维女士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曹维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5. 周易女士，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2007年至2013年先后获得上海交通大学学士学位、香港科技大学硕士学位和博士学位。2014年1月至2015年3月，任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讲师；2015年5月至2020年4月，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讲师；2020年5月至今，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2020年11月至2024年6月，任上海圣克赛斯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1月至2025年12月任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2月至今任百林科医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1月开始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周易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周易女士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周易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6. FENG YUTAO先生，1967年出生，美国国籍。1996年毕业于美国杜克大学并取得电子与计算机工程学博士学位。2007年8月至2026年1月任Ambarella Inc.中国区总经理。2023年至今任Ambarella Inc.工程VP。2026年3月开始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FENG YUTAO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FENG YUTAO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FENG YUTAO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7. 曾晓洋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获得中科院长春光机所博士学位。2003年至2007年任复旦大学信息学院副教授，2007年至今任复旦大学微电子学院教授。现任复旦大学科研院副院长、集成芯片与系统全国重点实验室副主任。2021年至今任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3月开始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曾晓洋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曾晓洋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曾晓洋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6-048

格科微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23日
-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0月23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560号2幢第11层1101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23日

至2026年10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6年度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安排	√
2.07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09	股票上市地点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一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
11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2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13	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4	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6.01	关于选举赵立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02	关于选举HING WONG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03	关于选举WENQIANG LI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04	关于选举曹维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7.01	关于选举曾晓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02	关于选举FENG YUTAO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03	关于选举周易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15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6-17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会审议的相关内容已分别于2026年9月19日、2026年9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1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1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3-1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拟作为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以及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对议案13-15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28	格科微	2026/10/1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登记时间

2026年10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30。

（二）登记方式

1. 登记资料

(1)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本人签字）等持股证明；

(2)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代理人身份证件复印件（代理人签字）、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股东签字）、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下同）等持股证明；

(3) 非自然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本人出席：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本人签字）、股东营业执照/注册证书或其他主体资格证明复印件（加盖股东公章）、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原件（加盖股东公章）等持股证明；

(4) 非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代理人身份证件复印件（代理人签字）、股东营业执照/注册证书或其他主体资格证明复印件（加盖股东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依法签署并加盖公章）、证明出具委托书的人士具有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原件（加盖股东公章）等持股证明；

2. 登记方式

股东可在登记时间结束前，将上述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公司邮箱（gddj@gcoreinc.com），邮件主题请注明“股东会”，邮件正文请写明股东名称/姓名（全称）、持股数量、联系电话。电子邮件到达公司信箱的时间应不晚于2026年10月14日下午17:30，电子邮件到达公司邮箱的时间，以公司电子邮箱显示的接收时间为准。登记资料经审核符合要求的，公司将通过前述邮箱告知已成功完成登记；登记资料不符合要求的，公司将通过前述邮箱通知进行补充、调整，或告知不具备参会资格。股东的参会登记结果以公司邮箱的通知为准。

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股东或代理人通过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后，出席会议当天仍需准备好上述登记材料原件以供查验。会议当天无法提供符合要求的登记材料或无法提供登记材料原件的来访人员，由于无法确认股东身份，请恕公司无法允许进入会场参会。

（三）注意事项

邮箱gddj@gcoreinc.com与联系电话021-6012 6210仅用于接收股东参与股东会的登记资料或提供相关咨询，不用于办理或咨询其他事宜，本次股东会结束后将暂停使用。股东如需咨询股东登记以外的其他事项，请联系公司公告的联系电话及电子信箱。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560号2幢第11层整层、第12层整层

联系电话：021-6012 6210

电子信箱：gddj@gcoreinc.com

联 系 人：谢丹荔、张辰

（二）参会费用及到场时间

股东或代理人参加会议所产生的费用自理，会议当天，请参会股东携带相关登记资料提前半小时至会议现场办理签到等事宜。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格科微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0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6年度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安排			
2.07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09	股票上市地点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7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一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2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13	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4	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1	关于选举赵立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2	关于选举HING WONG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3	关于选举WENQIANG LI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4	关于选举曹维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1	关于选举曾晓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2	关于选举FENG YUTAO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3	关于选举周易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375　证券简称：盛景微　公告编号：2026-038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景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审议事项已于2026年9月23日以微信、电话、书面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5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永刚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逐项审议通过。

1.01 选举魏晓雁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2 选举游海龙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0）。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75　证券简称：盛景微　公告编号：2026-039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
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张志宏、黄寅生先生任期将于2026年10月任职满六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连续任职年限不得超过六年，独立董事张志宏、黄寅生先生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离任的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张志宏	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6年10月	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届满六年	否	不适用	否
黄寅生	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	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6年10月	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届满六年	否	不适用	否

二、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张志宏、黄寅生先生任期届满离任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将少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张志宏、黄寅生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关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志宏、黄寅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张志宏、黄寅生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忠实勤勉，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督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对张志宏、黄寅生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的工作给予高度的认可，对其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魏晓雁、游海龙（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本次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参加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魏晓雁女士，1971年出生，南京大学管理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至今历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审计系主任。研究领域涉及审计与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在《经济研究》、《会计研究》、《审计研究》、JCP、AMNS等国内外高质量期刊发表十多篇学术论文。2024年4月至2026年6月任立方数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月至今任中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12月至今任上海羲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魏晓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魏晓雁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游海龙先生，1979年出生，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毕业，获得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博士学位。2007年6月至今任职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学院，先后担任讲师、副教授、教授，兼任西电管理科学与工程学科研究生导师，西安市系统芯片与微系统重点实验室副主任。2019年12月至2022年7月任西安国微半导体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8月至2026年3月任深圳市美矽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2月至2026年2月任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9月至今任杭州亿方数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经理；2023年12月至今任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游海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游海龙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03375　证券简称：盛景微　公告编号：2026-041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9日 15:00-16:00
-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 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8日15: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ir@holyview.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2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9日15:00-16: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召开时间：2026年10月9日 15:00-16:00

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 https://roadshow.cnstock.com/

召开方式：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永刚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赵先锋先生、董事会秘书许国强先生、独立董事于宗光先生和财务总监张渭先生等（具体参会人员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 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9日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8日15: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ir@holyview.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0-85388026

联系邮箱：ir@holyview.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75　证券简称：盛景微　公告编号：2026-040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16日
-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0月16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景贤路6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H7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16日

至2026年10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1.01	选举魏晓雁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选举游海龙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01、议案1.02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75	盛景微	2026/10/1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登记时需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登记，在来信或电子邮件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信函或电子邮件登记以送达公司时间为准，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10月15日下午16:00前送达。

（二）参会登记时间：2026年10月15日（9:00-11:30，15:00-16:00）。

（三）现场会议登记地址及联系方式：

1、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景贤路6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H7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2、联系电话：0510-85388026

3、电子邮箱：ir@holyview.com

（四）股东可以在登记时间截止前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登记的股东请留下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二）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会议登记工作，并届时准时参会。

（三）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遵照当日通知。

（四）公司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联系电话：0510-85388026

特此公告。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七、报备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0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魏晓雁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选举游海龙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